高级职称代表作类型及要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代表作类型 | 基本要求 | 代表作说明 | 材料要求 |
| 1 | 专业论文 | 结合本人专业技术工作实践撰写，是否公开发表不限，毕业论文不能作为答辩代表作。合作撰写的论文，须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有重要学术价值的专业论文。通讯作者不予认可。 | 不需要代表作说明。 | 上传论文（必须提交中文论文，有本人姓名）PDF格式 |
| 2 | 专著编著 | 须为正式出版物。专著/编著（教材）的内容应与申报专业一致，对实际工作有一定的指导意义。编著（教材）须为主编，副主编，其他编委会成员均不能认可；专业著作/译著须为独立作者，或排名第一且独立撰写5万字以上。 | 须提交“著作内容概述”作为答辩代表作说明。介绍著作的写作背景、主要内容、写作目的，该书的销售情况以及实际指导意义。如果是合著，还要写明本人撰写的章节。 | 代表作说明5000字左右。需要本人签字并单位盖章。上传代表作（必须提交中文代表作）及签字盖章后的代表作说明（PDF格式）。 |
| 3 | 发明专利 | 专利内容必须与本人申报的专业类别一致。须是已授权，未过期的发明专利，不限排名。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均不认可。 | 须提交“专利情况说明”作为答辩代表作说明。说明内容应包括该项专利的研发背景，对产品、方法或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、专利申请时间、专利授权时间等，同时具体描述本人在其中所做的工作内容、所起作用、排名情况以及该项专利的转化成果、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 |
| 4 | 技术报告 | 指描述专业技术研究过程、进展和结果的技术性报告。包含研究报告、项目报告、技术报告、工程方案、课题报告等类型。工程技术系列以实证性研究报告为佳。 | 须提交“报告撰写说明”作为答辩代表作说明根据报告类型和性质特点，介绍项目背景、研究过程、项目进展和结果，是否审批通过，以及本人在撰写报告中所承担的工作。 |
| 5 | 设计文件 | 须是已经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或是已经投入建设、生产。在生产制造领域，设计文件指“工作图设计”，是根据技术设计绘制出的全套工作图纸。 | 须提交“设计文件说明”作为答辩代表作说明。说明内容应包括本人在项目设计中担任的角色，阐述本人设计完成的工作内容，以及该项目设计文件的实施情况。 |
| 6 | 技术标准 | 已由相关主管部门发布执行并备案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，标准内容须与申报专业类别一致，具有一定的先进性。作为主要起草人，不限排名。 | 须提交“标准起草说明”作为答辩代表作说明，详细说明该项标准或规范的基本信息，适用情况，是否修订或废止。本人在标准或规范起草过程中所做具体工作内容、所起作用及排名情况。 |